# 华富安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D类份额）

#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7月24日

送出日期：2026年7月2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华富安福债券 | **基金代码** | 002412 |
| **下属基金简称** | 华富安福债券D |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 022130 |
| **基金管理人** |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9年4月2日 |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 |
| **基金类型** | 债券型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运作方式** | 普通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个开放日 |
| **基金经理** | 黄立冬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24年04月01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13年4月1日 |

注：1、本基金由华富安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

2、本基金自2024年9月9日起增加D类份额。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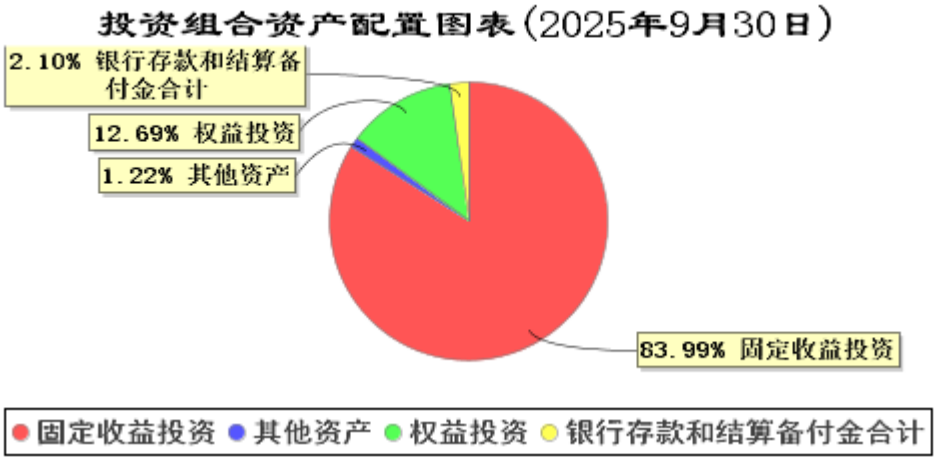
###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 | |
|---|---|
| **投资目标** |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较高的当期收益和长期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
| **投资范围** |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br>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超级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券、可转换债券及分离交易可转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br>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br>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股票、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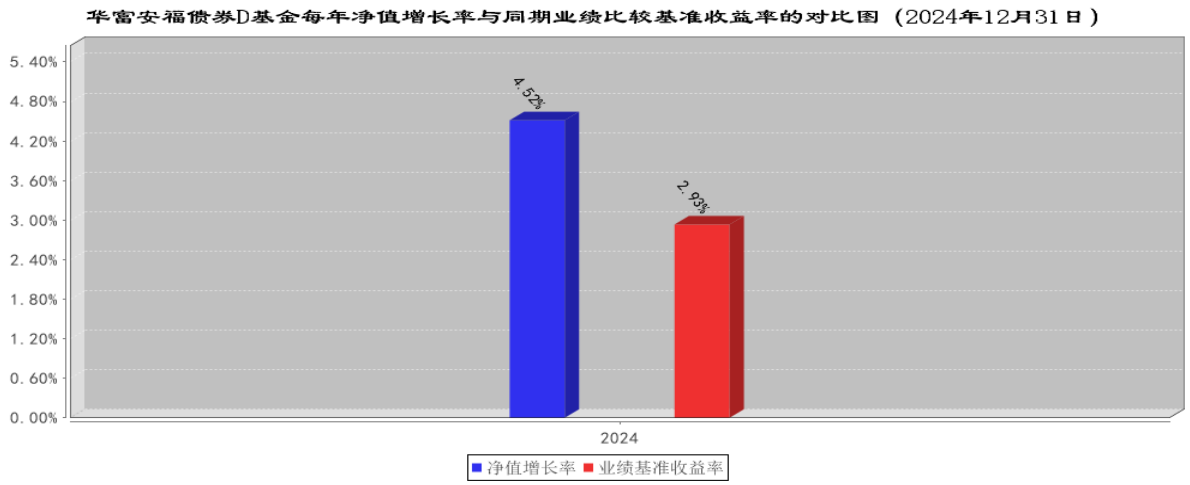
| | |
|---|---|
| | 权证等权益类资产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其中，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 |
| **主要投资策略** | 本基金以久期和流动性管理作为债券投资的核心，在动态避险的基础上，追求适度收益。<br>1、资产配置策略；2、纯固定收益投资策略；3、股票投资策略；4、权证投资策略；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0%+中债-1-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

注：详见《华富安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按照实际存续期计算。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 费用类型 |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 收费方式/费率 |
|---|---|---|
| 申购费（前收费） | M<100万元 | 0.80% |
| | 100万元≤M＜500万元 | 0.50% |
| | M≥500万元 | 1,000.00元/笔 |
| 赎回费 | N＜7天 | 1.50% |
| | 7天≤N＜30天 | 0.10% |
| | N≥30天 | 0.00 |

###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 收取方 |
|---|---|---|
| 管理费 | 0.7% |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
| 托管费 | 0.2% | 基金托管人 |
| 审计费用 | 45,000.00元 | 会计师事务所 |
| 信息披露费 | 120,000.00元 | 规定披露报刊 |
| 其他费用 |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 相关服务机构 |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华富安福债券D

| |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
|---|---|
| 持有期间 | 0.93% |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市场风险：1、经济周期风险；2、政策风险； 3、利率风险 ；4、信用风险；5、再投资风险；6、上市公司经营风险；7、购买力风险。

二、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1、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

（1）与基础资产相关的风险有信用风险、现金流预测风险和原始权益人的风险。

1）信用风险是指被购买的基础资产的信用风险将全部从原始权益人处最终转移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如果借款人的履约意愿下降或履约能力恶化，将可能给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带来投资损失。

2）现金流预测风险是指，对基础资产未来现金流的预测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

3）原始权益人的风险，如果原始权益人转让的标的资产项下的债权存在权利瑕疵或转让资产行为不真实，将会导致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产生损失。

（2）与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的风险有市场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评级风险、提前偿付及延期偿付风险。

1）市场利率将随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利率波动可能会影响优先级收益。当市场利率上升时，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对收益水平就会降低。

2）流动性风险指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可能面临无法在合理的时间内以公允价格出售资产支持证券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3）评级机构对资产支持证券的评级不是购买、出售或持有资产支持证券的建议，而仅是对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和/或本金偿付的可能性作出的判断，不能保证资产支持证券的评级将一直保持在该等级，评级机构可能会根据未来具体情况撤销资产支持证券的评级或降低资产支持证券的评级。评级机构撤销或降低资产支持证券的评级可能对资产支持证券的价值带来负面影响。

4）提前偿付及延期偿付风险指，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可能在各档资产支持证券预期到期日之前或之后获得本金及收益偿付，导致实际投资期限短于或长于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期限。

2、基金财产投资运营过程中的增值税

鉴于基金管理人为本基金的利益投资、运用基金财产过程中，可能因法律法规、税收政策的要求而成为纳税义务人，就归属于基金的投资收益、投资回报和/或本金承担纳税义务。因此，本基金运营过程中由于上述原因发生的增值税等税负，仍由本基金财产承担。

3、中小企业私募债信用风险：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发行人可能由于规模小、经营历史短、业绩不稳定、内部治理规范性不够、信息透明度低等因素导致其不能履行还本付息的责任而使预期收益与实际收益发生偏离的可能性，从而使基金投资收益下降。基金可通过多样化投资来分散这种非系统风险，但不能完全规避。

4、中小企业私募债流动性风险：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由于其转让方式及其投资持有人数的限制，存在变现困难或无法在适当或期望时变现引起损失的可能性。

三、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四、开放式基金共有的风险如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估值风险和其他风险

当本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履行相应程序后，可以启用侧袋机制，具体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章节。侧袋机制实施期间，基金管理人将对基金简称进行特殊标识，并不办理侧袋账户的申购赎回。请基金份额持有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并关注本基金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风险。

**(二) 重要提示**

本基金是根据《华富安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由华富安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后转型而来。

中国证监会对华富安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注册以及转型为本基金的备案，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

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华富基金官方网站［www.hffund.com］［客服电话：400-700-8001］

1、中国证监会准予华富安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华富安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富安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华富安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3、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4、基金份额净值

5、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6、其他重要资料